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胡哲豪

電話：047531438

電子信箱：boe2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3057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40305746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為增進同仁對公部門職場安全衛生新制之瞭解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上架「職場霸凌防治」數位課程，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選讀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4年7月31日公保字第114106017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

人事室 收文:114/08/04



1140003246

有附件